

黑感发光的“绯闻王子”
深蓝 馨
D.B.LUE

蜜音

SWEET
SOUND

再也没有什么好担心的，
因为我在唱歌。

再也没有什么好顾虑的，因为我们都是如此年轻。

再也没有什么后退的理由，因为我们最先衰老的从来

不是容貌，而是那份不顾一切的干劲！



北京燕山出版社

Sweet Sound

蜜音

深蓝
著

北京燕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蜜音 / 深蓝著. — 北京 : 北京燕山出版社, 2012.4
ISBN 978-7-5402-2800-2

I. ①蜜… II. ①深…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63876号

蜜音

作 者 深蓝
责任编辑 常思薇
品牌运营 Sean. L
特约编辑 Jojo. J
视觉监制 611
文字编辑 元 薇
装帧设计 雷 灿
插画制作 索·比昂卡创作组 (云末清凉 Daily)
责任校对 落 语

出版发行 北京燕山出版社
北京市宣武区陶然亭路 53 号 邮编 100054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灵山红旗印刷厂
成品尺寸 690×990 mm 1/16
印 张 16
字 数 188 千字
版次印次 2012 年 6 月第 1 版 2012 年 6 月第 2 次印刷
定 价 24.8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目录 CONTENTS

CHAPTER 01
第一章 眩晕症女孩与地下音乐室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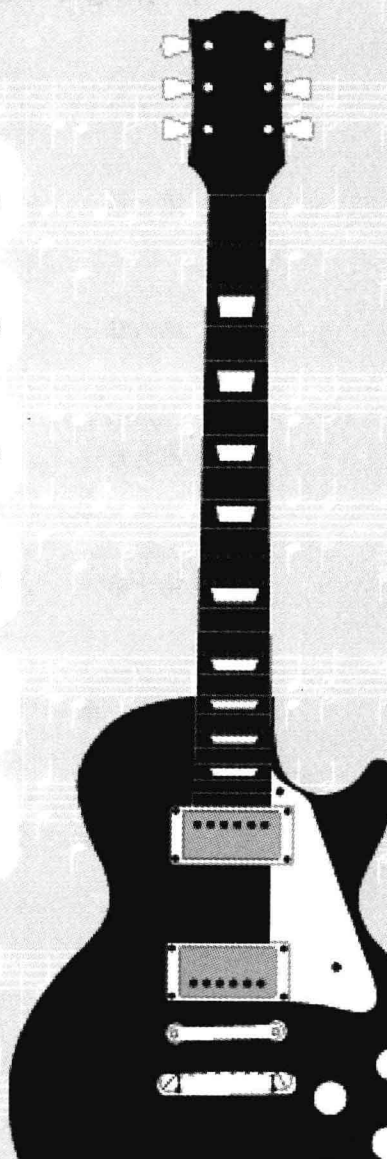
CHAPTER 02
第二章 学籍卡卡套里的秘密 025

CHAPTER 03
第三章 另一个自己 043

CHAPTER 04
第四章 图书馆里的巧遇 069

CHAPTER 05
第五章 欢迎加入“爱的期限” 091

CHAPTER 06
第六章 心底绝望的冰冷 111



目录 CONTENTS

CHAPTER 07		
第七章	被夺走的初吻与突如其来的告白	129
CHAPTER 08		
第八章	粉红色的生日	143
CHAPTER 09		
第九章	不完美的约会	165
CHAPTER 10		
第十章	溪原的提议	181
CHAPTER 11		
第十一章	新的选择，新的开始	199
CHAPTER 12		
第十二章	只为你而唱的歌	219



CHAPTER 01

第一章

眩晕症女孩与地下音乐室



这一年夏天，各大机构的考研海报铺天盖地地出现在大学校园的每个角落，连食堂后面公共厕所的墙上也不放过，以刺眼的红色、蓝色肆意地侵占着学生们的视野，在这燥热的天气里，掀起更加灼人的热浪，让走过路过的每一个考研学生都胆战心惊。而可悲的是，往年对它们熟视无睹的我也不得不加入这个考研队伍。

是的，加入这个队伍似乎是最明智的选择。君不见眼下社会，大学毕业生跟黄河里的沙子一般多，像这些被丢在地上的考研传单一样不稀罕，任谁都可以迈着步子潇洒地踩过去。而我，一个十九岁的大三学生，在这所普普通通的大学里，以将来在研究所或大型医药企业里占有一席之地为目的，学着一个冷门的生命科学专业，整天和显微镜、试管、活蹦乱跳的小白鼠打交道，能有什么力量抵挡这时代的巨轮？

“哦，你是学生命科学的啊？毕业了是不是打算去卖药？”

连高中同学也在电话里奚落我！拜托！卖药？这和我想要的生活没有一点儿交集！

当初还不都怪妈妈不知从哪儿听来了一句“二十一世纪是生命科学的世纪”，因为这句没来由的话，她就这么把我送进了实验室，这还没完。

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

神说，要有夜，就有了夜。



几个月前，我妈说，你要考研，于是我就只能考研了。

“孩子，听我的话，听说读这个专业考研只是成功的第一步呀！本科毕业只能去给人家当打杂跑腿的！别整天听那些没用的歌，听《考研英语》的学习磁带呀！”

面对妈妈一脸如临大敌的表情，我除了摘掉耳机点头称是，还能做什么呢？

难道我要说：没关系，我听的歌都是英文的，对考试有帮助？

这个夏天比以往任何一个夏天都要燥热，我感到有种叫“青春”和“活力”的东西渐渐地被这前所未有的高温蒸发，在我头上冒起冉冉青烟，离我远去。有时我会感到眼前的一切都变得黯淡，就像感光度太低的相机拍出来的照片；有时我又觉得脚下的大地一直在摇晃，仿佛一瞬间整个世界都会颠倒过来。

终于在那一天，我晕倒了。

我从小就有眩晕症，命运注定我一生会普普通通。是啊，谁能想象一个女主播在直播间一头栽倒？谁能想象一个外科医师在手术中晕死过去？谁能想象一个王牌律师在法庭上突然倒地不省人事？

所以，我只能安心地捧着一本厚厚的《考研英语》，关掉那个名叫“幻想”的开关，做一个灰色的小人物，要晕倒，那就晕倒吧！

别人总是好奇地问我，晕倒是怎么样的一种感觉？

我会认真地告诉她，反正绝对不会有趣，它很短暂，甚至有些令人措手不及，但是过后的感觉，绝对不会好到哪里去。

眩晕过后，我躺在医院的床上，不知道为什么，脑袋里却回响着一首熟悉的歌——



Starry starry night

(繁星点点的夜晚)

Paint your palette blue and grey

(把颜料调成淡蓝和灰白)

Look out on a summer's day

(看窗外那夏日的时光)

With eyes that know the darkness in my soul

(你的眼，将我灵魂里的阴郁看穿)

... ..

隐约中我看见凡·高的《星空》，无数个大大小小的黄灿灿的星星状的旋涡在深紫色的天空上缓缓地旋转着，流动着，左边是一座高耸入云的黑色巨塔。

夜很静，星星很亮，只是天地在旋转，就像我眩晕时的感觉，不停地在旋转……

当我的意识稍微清醒的时候，星空不见了，我最喜爱的这首《Vincent》(《文森特》)，歌词变成了一个又一个黑色字母，冷冰冰地组成了完形填空、ABCD选择项，下一秒歌声中断了，我艰难地从白色的铁架床上爬起来，满世界找我的真题集。

那不是一本普通的真题集，那是爸爸在外地来回奔波工作的百忙之余，托种种关系好不容易才搞到手的，是无数考研学子梦寐以求的《A大历年考研真题集》。为了把它交给我，昨天一下飞机他就叫了辆出租车赶到学校，向老师告了个假，就把我带回了家。

当爸爸用对待国家级出土文物般的态度，从公文包里把那本厚得能砸死人

的书掏出来交到我手上的时候，我感到这本没有生命的东西被他的体温捂得发热，几乎烫伤了我的手——那不是我所能承受的热量，可是我知道，如果不把这本书的内容灌输进我的大脑，说不定哪一天我就会被这时代的洪流卷走。

接着，爸爸盯着我意味深长地说：“现在家里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你们姐弟俩的身上了。看得出，这年头跟我们那会儿不同了，爸妈也不求别的，只希望你们俩好好读书，毕业能找个好工作，将来能出人头地，你也能找个好人家，过上舒服的日子……”

这些话我已经从爸爸的口中听过不止一次了。我有些麻木地微微点着头，表现出一副无比顺从的模样，但其实我比任何时候都要茫然和不知所措。

好成绩等于好工作，好工作等于好人家，好人家等于好日子……这个逻辑听起来无懈可击，也很符合现代社会的主流思想，就好像猫咪生下来就会捉老鼠，老鼠生下来就会打洞。爸爸对于拿到这本真题集表现出很大的满足感和成就感，他甚至已经从那苍白的封面上预见了女儿未来甜蜜幸福的模样——可以推着美国进口的婴儿车上超市，毫不犹豫地挑选三十五元一斤的鲜猪肉，然后一脸快活地给月薪两万的老公打电话，问他今晚要吃什么。

可是我知道到达这座山顶并不能搭上缆车，嗖的一下就上去了，而是要一步一步踩着那些嶙峋的石头，攀着悬崖峭壁，闻着毒蛇的体腥味爬上去的。

“登顶攻略”里写满了感叹号和问号，还有许多省略号。

进研究所？那可不是研究生待的地方，本科生连简历都没办法在人家的办公桌上停留一秒。硕士？走进去都不好意思跟人家讲话，周围可是一群一群的博士啊！

听着爸爸的唠叨，我的思绪却飘到了实验室里，不知道昨天喂过的小白鼠怎么样了，似乎有一只不太精神，情况不太好……



我带着一身疲倦，抱着这本厚厚的书回到宿舍，黑暗中看了一眼手机上的时间，已经是晚上十点了。远远地看到黑漆漆的实验楼，那是别的学院的学生经过都要加快脚步的区域，因为这一带的空气里总是飘荡着一股令人不快的化学气味，还混杂着小白鼠的尿尿味。

被卫生间里传出的淅淅沥沥的莲蓬头洒水声和来自上铺有节奏的鼾声包围着，天气热得连白墙似乎都要融化。我打开窗前的一盏小台灯，摊开真题集，决定先做一套题再去睡觉，企图用冷静的思维缓解一下如这个夏夜般燥热的心情。

接着，我开始在氨基酸的代谢途径里挣扎，那些英文单词、英文缩写词开始变得活泼起来，它们跳着舞从纸上逃脱，变成了天上的繁星，最后化作凡·高《星空》上的巨大旋涡。

我为这星空倾倒，坠落，成为大地上的一盏烛光，久久地仰视着，在天幕之下尽情颤抖着。

这就是我晕倒的瞬间所看到的。

我的眩晕症很久没有发作过了。第一次眩晕症发作时，那是小学几年级来着？我记不清了，家里手忙脚乱地把我送进医院，我却在一阵带着哭音的叫喊声中醒来。

我以为自己得了什么不治之症，自卑自闭了一段时间，后来才知道，原来眩晕症是门诊常见症状的第三位，许多人一生中都要经历那么一两次，没什么了不起，后来我就释然了。

但是，眼前的室友们仍然处在大惊小怪之中，还在我面前扯起了韩剧情节，把我和剧本中多灾多难的悲情女主角联系在一起。

我皱着眉头说：“千万别给我家里打电话啊，要是让我爸妈知道了就不好



玩了。”

我不想让爸妈担心，毕竟这阵子我受到的关爱已经多得足够让弟弟嫉妒得咬牙切齿了。

“那你多休息休息吧！不要那么拼命地读书了，我会帮你请好假的。”睡在我上铺的室友美美一脸担心地说。

可是我只是晕倒了而已，又不是被一辆超级大卡车撞了个正着，睡过一宿，现在我的思维清晰得能毫不费力地背出氨基酸代谢过程，四肢也柔韧有力、活动自如，只是有点儿累……

于是我说：“不用帮我请假了，这儿也没什么好待的，我下午就回去。”

不顾美美的劝说，我毅然决定逃离这个白色的房间，越快越好。



走在午后的大街上，无比饥渴的我买了一杯酸梅汁，边走边吸。

“你真的没事吗？”

面对美美紧张的表情，仿佛她的眼前还闪现着昨晚的“惨案”——我像尸体一般躺在地上的样子。我觉得问这句话的人应该是我才对。

“我好得很！还能跳芭蕾舞给你看呢！”经过银行，我看了看映在镜面墙饰里的自己，笑一笑，脸色红润有光泽，哪一点看起来像是有事了？

美美叹了一口气，说：“唉，你下次晕倒前能不能通知我们一声？几乎被你吓得一宿没睡！”



我笑着说：“通知你一声？那你不能提前找个帅哥？这辈子好歹让我晕倒在帅哥怀里一次呀！”

开着没营养的玩笑，路上的行人不知不觉地向前方聚集。踩着一地传单，我敏锐的耳朵突然捕捉到远处的音乐声。

“啊，这是《Angel》（《天使》）的前奏！”我突然眨眨眼说。

“什么？哪儿有音乐啊？我怎么没听见？”

我拉着她顺着人流快速前进，一个被人群包围着的巨大舞台出现在十字路口旁的广场，东边的大商场是一栋五层的建筑，每一层楼的落地玻璃窗前都挤满了看热闹的人。

接下来，如骤雨般响起的鼓点和熟悉的旋律证实了我的话。像是被通了电，我突然兴奋起来，拖着美美就往人群里挤去。

“你，你不回学校啦？”

“一会儿！就看一会儿嘛！”电贝斯的声音像是有一种超强的魔力，控制了我的身体。我怎样也没有办法把自己从电贝斯的魔力范围内拉开，仿佛一离开我就会缺氧。

台上的美女我见过，是一位新晋的选秀歌手。我费尽力气终于挤到台下离歌手最近的地方，如痴如醉地看着画着浓黑眼线、衣着火辣的卷发女歌手蹬着十二厘米的高跟鞋、气势如虹地在麦克风前大声开唱，嘹亮的声音压过了贝斯的怒吼，响彻了整个广场，传到了十字路口每个正因堵车而郁闷不堪的司机耳里。

我想那就是我梦里的样子。

谁都做过明星梦，喜欢唱歌的人多过超市里卖的盐，只是我比一般人投入的喜欢更多。至今家里还保留着我三岁时拿着冰棍踩在凳子上唱歌的照片，小

学的作文里我歪歪扭扭地写着“长大了我要当歌星”，也没人笑话过我白日做梦，因为从小学到初中，我一直都是学校合唱团里的主唱。我也曾经毫不吝啬地大把大把挥霍零用钱，从店里抱回一沓沓的唱片，还曾经偷偷地攒下两千元钱，只为到北京看一场演唱会。

直到有一天，我被父母逼着把高考志愿从声乐系换成生命专业之后，我才终于明白，到头来这不过是一个梦，我只能把它尘封在心里。作为一个平凡人，我的职责就是勤勤恳恳地沿着爸妈一手铺好的道路走下去，不让他们为我操心。

“大家好！我是菲儿！感谢今天来听我唱歌的朋友，希望你们继续支持我！”台上的歌手突然停了下来，引起人群里一阵骚动，“今天站在这里我很开心，想邀请一位有缘的朋友上台来和我合唱下一首歌，有哪位朋友愿意？举起手来！”

“芊芊，快上去！”美美用手肘捅了捅我说。

还没反应过来，我的手就被旁边的美美举起来了。我的心突然狂跳起来，多么希望我能被选中，但我还是不自信地笑了起来：“哈哈，别开玩笑啦！”

我被欢呼声包围着，淹没在众人举起的“手的森林”里，接下来的事情却超出了我的想象。

“可以请那位穿黄色T恤的长腿美女上来吗？”我头顶上响起一个声音。

穿着黄色T恤的我抬起头，对上台上含笑的眼睛，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长腿？美女？这些词汇跟我有一毛钱的关系吗？

“不用怀疑，就是你！”

“傻愣着干什么，快上啊！”美美推了我一把。被这股狂喜的洪流包围，



我身不由己，像做梦一样走了上去。

站在这么大的舞台，被这么多陌生人关注着，还是第一次，那些眼睛里流露出来的期盼，让我一下子傻了眼。

音乐在继续，伴舞随着节奏跳起来，台下的人跟着节奏摇摆。我站在台上，说实话，我很清楚刚从医院里出来的自己没有那个体力，也没有那个精神，只能直直地站在那里望着菲儿傻笑，像个白痴。

台下的期盼随着我木讷的表现变得低落，那些冲着我不客气地嘲讽的笑脸似乎正等着看笑话，天知道，我究竟是从哪里来的勇气，跳上这个舞台的。

我抬起头，节奏在耳边变得清晰，抓住旋律，我静下心来数着节拍，一，二，三，然后，我开口了——

我听见自己的声音藏在了菲儿的声音背后，可是我一开始唱歌，身体就停止了颤抖，心情也平静了下来，整个世界只剩下音乐！音乐！

台下那些原本嘲讽的表情有了微妙的变化，掌声像一阵旋风席卷了整个广场，更多的人拥到了舞台下。

我唱了好长一段才发觉，菲儿已经停了下来，后退一步，我独自驾驭着舞台。我的声音通过麦克风和扬声器，飘荡在上空，听起来有些陌生。我竭力让歌声变得更加纯净，唱出歌中天使静谧的忧伤，就像我已经插上天使的翅膀，努力地向高处飞去，依旧回头望望地上的人们，他们个个都在倾听，在这种前所未有的体验里，有种几近神圣的充实感塞满了我的胸腔，就要爆炸。

我觉得我快要触摸到天堂了。

“没想到你的声音那么棒！你参加过选秀吗？”在后台，菲儿用一种又惊又喜的眼神盯着我。

第一次离职业歌手这么近，我有些不太适应，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然后摇



摇头。

“你唱得那么好，人也长得又高又漂亮，为什么不找机会呢？啊，这样，我看我找个时间把你推荐给我认识的经纪人怎么样？”

“啊？”被明星拉上台唱歌，我已经兴奋得快要晕倒了，几分钟后又得到了踏进演艺圈的机会，这完全超出了我的预想，我的肾上腺素指标瞬间直线上升至极限。

可是冷静过后，我的嘴里只能说出“谢谢”这样毫无创意的词汇。

这位菲儿小姐的嘴巴实在太甜，我分明只是一个穿着T恤衫、牛仔裤、素颜朝天、一年四季只会扎马尾辫的普通女孩。虽然我喜欢唱歌，但是舞台毕竟离我太遥远。歌手？这个职业对我来说，实在太梦幻。

这只是一个玩笑，我告诉自己。

“我是说真的！考虑一下怎么样？”

“可是……”

可我只是一个等待考研的生命科学专业的大三学生啊！晚上我还要回去照顾我的小白鼠呢！回到宿舍还得再做一套真题呢！

“啊，差点忘了我还得赶通告！”菲儿看了看手表，把一张唱片和一张名片塞到我手里，“这是我们街头演唱会的纪念品，还有我经纪人的名片，有空可以联系我哦！”

看着她匆匆离开的身影，我笑了笑，把它们放到包里。

“啊，真是的，居然一个人跑去酸奶店，丢下我一个人在后台……”走出人群，我收到美美的短信，被抛弃的我只好一个人回学校，“啊，难道你就不怕我被奇怪的人拐卖吗？”

但是我并不介意，因为所有不愉快的事和低落的心情，全部都在舞台上



被音乐的光芒给净化了，我觉得自己像充满电的敲鼓小熊，浑身上下充满了能量。

“真是太棒了，竟然遇上这么幸运的事！”我不由自主地加快脚步，走进洒满夕阳余晖的小巷里。

上帝总是能在一个人沉闷的一生中留下几个闪光点，只要活下去，说不定还会遇到什么好事呢。

“嗨！”我心情愉悦，抬头冲着矮墙上蹲着的一只猫咪大声打招呼，结果却把它吓跑了。

猫咪跳下矮墙，向着小巷深处跑去。

我忽然发现越往前走路就变得越窄。

奇怪，今天这里静悄悄的，除了我之外，居然一个行人也没有，连打开窗户晾衣服的主妇也见不着。

不，不止我一个人，而是两个！我这才注意到，远远的，背后有一个脚步声。

只是刚好和我一起走进小巷的人吧？

起初我也是这样想的，但是十几分钟后，我就不这么想了。

原本那个脚步声只是远远的，现在却离我越来越近，越来越清晰，我甚至能听见伴随着这不缓不急的步伐的，还有一种类似金属碰撞的声音。

远处的阴云开始在天空聚集，四周的一切暗得很快，小巷被笼罩在浓浓的阴影里。

我经过一栋荒废的房屋，因为常年的阴暗，这里有着和盛夏不相符的凉气，我的头皮不禁开始发麻……

这个脚步声是谁的？我猜是一个男人的，那么，他要去哪里？